

附件：

区建管委2021年安全生产和消防重点工作责任分工表

序号	工作任务		时间节点	责任科室（单位）	
一	（一）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	1	树牢委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安全发展理念，切实增强抓好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的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，不断推动建管行业实现更为安全的发展。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
		2	认真学习“生命重于泰山—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”电视专题片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最新批示指示精神，将相关内容纳入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，并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和基层党组织“三会一课”，推动学习教育全覆盖，切实增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自觉，提升用理论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的效果和质量。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
		3	刚性落实市、区两级关于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和消防责任制有关规定，细化落实委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，健全定期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机制，全面统筹建管领域安全和发展各项工作。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
	（二）层层压实安全工作责任	4	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坚持“三管三必须”原则，逐级签订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，确保安全责任环环相扣、层层压实。	4月	委党政办、各基层单位
		5	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将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情况纳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，加大日常执法检查力度，提升企业整体安全水平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委建管科、区建管所、区燃气所
	（三）全力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	6	聚焦城市建设、城市能源供应、高空坠物等重点专项，持续开展安全风险隐患集中整治，动态更新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“两个清单”，实施清单化管理和挂图作战，严格“一案一策”销号管理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委建管科、区建管所、区燃气所
		7	加强沟通交流，适时召开推进会、交流会，组建督导组开展调研督导，用好定期通报、重点约谈、建议提醒、督查考核等手段，进一步加大专项整治攻坚力度，推动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委建管科、区建管所、区燃气所
	（四）持续完善安全综合协调机制	8	健全委城市运行安全和生产安全、应急抢险、消防安全、防汛防台等领导小组运行机制制度。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
		9	推动安全工作部署常态化，定期召开工作例会，适时召开专题会议，有序推进各阶段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各基层单位
		10	根据区安委会统筹安排，牵头成立金山区建筑施工安全专业委员会，完善组织机构和运行机制，协调解决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重大问题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区建管所
		11	推进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，进一步完善许可证批后监管相关机制。	全年	区建管所
		12	严格落实建筑起重机械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及项目负责人施工现场带班制度。	全年	区建管所
		13	强化深基坑、起重机械、高支模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风险防控，开展“防高处坠落”“严禁超龄用工”专项整治，着力消除重大事故隐患。	全年	区建管所

二	聚焦重点行业领域，着力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	(五) 筑牢建筑领域安全防线	14	持续推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，着力推动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实施，不断健全建筑施工安全诚信体系。	全年	委建管科、区建管所
			15	持续规范建筑市场秩序，加大对施工转包、违法分包等行为的打击力度。	全年	委建管科、区建管所
			16	扎实做好建设工程消防审验工作，加强现场消防验收检查力度，建立健全执法监管工作机制，强化部门联动协同，重点整治未经消防设计审核擅自施工、未经消防验收擅自投入使用等问题。	全年	委建管科、区建管所
			17	完善生产安全事故查处机制，强化事故责任追究，做好事故调查分析和警示教育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区建管所
			18	加强既有建筑玻璃幕墙安全管理，建立完善业主单位自查、属地政府日常管理、第三方巡查监管体系。	全年	委建管科
			19	指导农村住房建设、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。	全年	区综管中心
			20	深入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，做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农村房屋建筑普查工作，建立动态监测和维修管护机制。	全年	区综管中心
		(六) 严守燃气行业安全红线	21	开展重要燃气供应设施安全专项体检，全力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。	全年	区燃气所
			22	严格督促燃气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加强安全管理制度建设、站点设施设备和从业人员管理、燃气管道巡检等工作。	全年	区燃气所
			23	持续实施非法瓶装液化气专项整治，加大排查力度，开展联合检查，严肃查处违法经营和违规用气等行为。	全年	区燃气所
			24	巩固完善瓶装液化气规范统一配送工作，提升用户端安全用气水平。	全年	区燃气所
			25	完成金山区燃气行业“十四五”发展专业规划编制，加快推进我区天然气建设。	全年	区燃气所
			26	持续推广智能安全型燃气表、金属连接软管应用，进一步强化燃气泄漏报警器的应用和管理。	全年	区燃气所
			27	全力推进燃气用户设施安检工作，持续提升居民用户安检入户率和隐患整改率。	全年	区燃气所
		(七) 加强地下空间安全使用精细化管理	28	进一步发挥区地下空间管理联席会议机制作用，督促指导各成员单位加强对本行业、本辖区地下空间日常检查力度，重点关注卫生防疫、消防安全、防汛防台、反恐怖、违规住人等问题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区综管中心
			29	强化区地空联办综合协调、监督检查等职能，牵头开展地下空间安全使用管理联合检查和专项整治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区综管中心
			30	持续开展普通地下室使用备案工作，督促产权人和物业单位及时办理，依法加强监管	全年	委综合科、区综管中心
		(八) 保障市政基础设施运行平稳安全	31	加强既有道路照明设施建设工程安全监管，有序开展区管道道路照明设施养维管理工作，全面排查整治各类设施隐患，及时处置运行故障。	全年	区综管中心
			32	持续开展地下管线数据维护更新工作，做好地下管线施工交底备案和管线外损事故统计上报，落实管线项目现场巡视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区地下管线综合信息系统应用场景，探索地下管线“一网统管”建设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区综管中心
		(九) 严格规范安全生产监管执法	33	制定完善监督检查计划和现场检查方案，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方式，同步开展多种形式的明察暗访，提高问题发现和整改力度。	全年	委建管科、委综合科、各基层单位
34	落实差别化监管要求，实施分类分级差异化执法，提升监管效果和精准性。		全年	委建管科、委综合科、各基层单位		
35	全面推行安全生产领域行政执法三项制度，探索推进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。		全年	委建管科、委党政办、各基层单位		

三	优化安全监管方式，提升安全治理水平	法	36	贯彻执行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0年版）》，落实处罚幅度裁定讨论制度，严格限定和合理规范处罚裁量权的行使	全年	委建管科、委党政办、各基层单位		
			37	加大执法监管力度，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坚持“零容忍”和重处罚，提升执法震慑力。	全年	委建管科、委综合科、各基层单位		
		(十) 强化特殊时间节点安全管控	38	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，时刻绷紧疫情防控 and 安全生产“两根弦”，督促指导企业落实疫情防控要求、加强安全生产管理。	全年	委建管科、委综合科、各基层单位		
			39	做好汛期、夏季高温、冬春等特殊时期安全管控工作，根据季节性特点和气象变化情况，科学分析研判，提前谋划部署，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措施。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		
			40	加大春节、“两会”、国庆等重点时段及“进博会”等重大活动期间执法监管频次和力度，依法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委建管科、各基层单位		
		(十一) 增强第三方机构服务效能	41	组织实施建设工程第三方机构质量安全监管项目，督促指导第三方服务机构依照合同约定、规范标准开展建设项目住宅套内抽检、大型机械安全检查、建筑材料检测、质量安全巡查等工作，严格管理考核，强化工作成果运用，进一步增强监管效能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委建管科、区建管所		
			42	探索在建设工程生产安全事故行业调查领域引入第三方技术服务，深化调查能力建设，提升调查规范化、科学化、高效化水平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区建管所		
		(十二) 完成健全公共安全体系相关任务	43	结合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、平安金山建设等工作，聚焦建管行业特点，加强公共安全形势、问题分析研判和监测预警，组织开展调查研究，完成年度课题任务，强化课题成果转化，持续完善、优化建管行业公共安全监管制度机制，推动本区公共安全治理水平不断提升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区建管所、区燃气所		
		四	夯实安全基层基础，着力筑牢城市安全堡垒	(十三) 提高应急管理能力和	44	加强各行业领域应急演练，合理规划演练的种类、频次、规模和方式，增强演练的针对性、实用性，不断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水平。	全年	委综合科、各基层单位
					45	健全行业应急协调机制，组织相关行业企业储备应急物资、组建专业抢险队伍，充实应急救援力量。	全年	区建管所、区燃气所
					46	做好节假日和重点时段应急值守工作，严格落实领导干部24小时带班和专人值班制度，加强信息预警和部门间应急联动，准确掌握事件和舆情动态，稳妥处置各类突发情况。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
				(十四) 深化安全文化建设	47	加强安全生产和消防法律法规宣贯，普及安全法律知识，宣传法治理念，弘扬法治精神。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
48	以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工作为主轴，结合“安全生产月”“119消防宣传月”“防灾减灾日”等活动，持续做好主题宣传、活动宣传、警示宣传和科普宣传，增强市民群众及行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和能力。			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		
49	深入挖掘建管行业安全生产先进典型，用鲜活案例启发思考，带动安全生产正能量发展。			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		
50	督促全区建筑行业、建筑工地对从业人员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，切实提升从业人员防范意识和能力				全年	委综合科、区建管所		
(十五) 推进安全教育培训	51			加强建管系统内部教育培训，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安全专业知识与实务培训，提高监管人员业务素质，提升安全监管水平。	全年	机关各科室、各基层单位		
	52			督促企业严格落实“三级”教育培训要求，做好从业人员上岗培训和再教育工作，组织开展技能比武和知识竞赛等活动，不断提高员工安全操作能力和技术水平。	全年	区建管所、区燃气所		